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ST LINK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永聯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17)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永聯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零年中期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以及本公司目前可得的其他資料，預期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中期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未經審核純利將保持正面。然而，預期二零二零年中期期間的有關未經審核純利將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純利約10.5百萬港元(不包括非經常性上市開支)下跌約60%至70%。

二零二零年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大流行(「COVID-19疫情」)及其造成的中國國內假期強制延長及多個國家採取的隔離措施，導致本集團的製造廠房暫時停工。是次營運暫停及充滿挑戰性的本地及全球市況均對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中期期間的整體表現及財務業績造成重大影響。然而，我們的生產活動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底恢復。鑑於COVID-19疫情現時的发展，本集團預期未來一年將充滿挑戰。

在全球方面，我們的客戶及供應商亦可能於COVID-19疫情期間面臨挑戰。大流行帶來的挑戰於短期內已對多個行業及國家的營運及業務表現造成影響。長遠而言，其產生的不確定性亦可能帶來更深遠的影響。因此，該危機已驅使眾多業內人士及管理層重新審視及完善業務發展計劃。

由於本公司仍在編製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中期期間的中期財務業績，故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及本公司目前可得的其他資料而作出，其尚未經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中期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述者有所不同。本集團中期財務表現的詳情將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中期期間的中期業績公告，預期有關公告將不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五日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永聯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煜彬

香港，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煜彬先生及陳龍彬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弘俊先生、曾巧臨女士及譚可婷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blg.hk刊載。